

# 枣庄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巩固提升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枣庄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巩固提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07-24 09: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0400000202502000259

项目名称：枣庄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巩固提升项目

预算金额：500.0万元

最高限价：500.0万元

## 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本包预算金额（单位：万元）
A 枣庄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巩固提升项目	1	详见招标文件	500.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根据转发《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的通知》（鲁财采〔2019〕39号）及《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鲁财库〔2007〕32号）、《国务院关于支持山东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发〔2022〕18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山东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实施意见》（财预〔2022〕137号）和《山东省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行动计划（2023-2025）》、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库〔2014〕68

号、财库〔2017〕141号和《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枣财采〔2023〕10号）等文件要求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鲁财采〔2022〕12号）和《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枣财采〔2022〕11号）等相关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2.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供货能力，能够提供可靠的质量保证和完善的售后服务；3.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山东”(<http://credit.shandong.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上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7月3日9时0分至2025年7月9日17时0分，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

3. 方式：投标人请访问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凡有意参加本次政府采购的投标单位必须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并备案，未在网上备案或网上备案不成功的，无资格进行投标。备案成功后，投标人通过“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技术支持联系方式：4009980000。备注：网上备案通过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采购人的资格后审结果为准。

4.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截止时间：2025年7月24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开标时间：2025年7月24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3. 开标地点：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其他补充事宜：1.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同时发布。2. 电子评标事宜①投标人首次在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投标的，开标前须在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账号（<http://ggzy.zaozhuang.gov.cn/>）。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导致无法投标的，后果自负。②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投标人需办理CA证书，办理要求详见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CA数字证书办理指南”。因未及时办理CA证书而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CA办理咨询电话：0632-8252190。③招标文件一经在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

平台系统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电子评标的，制作投标文件需将答疑文件导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④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⑤投标人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请咨询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电话：400-998-0000。⑥附件链接的招标文件仅供获取前查看，投标人必须登录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获取并下载正式的招标文件。⑦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投标企业开标前登录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投标。具体详见《枣庄不见面开标大厅—帮助手册—投标单位手册》。如有疑问，请咨询服务热线4009980000。如投标企业因自身原因未完成签到、解密工作的，责任自负。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地址：山东省枣庄市新城和谐路568号

联系方式：孙主任0632-3285051

####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东航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县（区）广场西路水发澜悦凤城写字楼5号楼7层

联系方式：15564680818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关帅

联系人电话：15564680818